

大同大學工程學院 113 學年職場實習報告成果發表競賽

一、活動主旨：獎勵優良之職場實習同學，並讓同學與學弟妹相互觀摩其實習成果與心得。

二、參加資格：

1. 老師推薦或自行推薦之個人或團隊。
2. 當年度參與職場實習的同學(實習至少 160 小時以上)。

三、收件期限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1 日，下午 17:00 止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，請繳交以下資料：

1. 成果報告書。
2. 海報 A4 一張。
3. 簡報投影片。
4. Youtube 影片(非必要)。

【註】：1. 以上簡報，請多活用在實習相關所拍攝的圖片、照片或影片，包括與主管互動、與同事互動、實習老師進行訪問時等的畫面。
2. 保護尊重智慧財產權，勿使用非法下載或複製非經授權之文件。

五、評審方式：

1. 各參賽同學提供之成果報告書及影片簡報進行評審，並從中擇優選出參加校級競賽。
2. 參賽者須進行口頭報告，每位 6 分鐘，並從中擇優給予獎勵。

(比賽時間：113 年 11 月 18 日、時間：12:00~14:00、挺生大樓 400A 室。)

3. 評分標準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(1) 內容 | 30% |
| (2) 結構 | 20% |
| (3) 實習體驗與心得 | 30% |
| (4) 發表方式 | 20% |

六、成果獎勵：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|
| 特優 | 5,000 元*1 名 |
| 優等 | 3,000 元*1 名 |
| 佳作 | 2,000 元*1 名 |
| 特別獎 | 500 元*2 名 |

各獎項經決賽評審小組決議，得從缺或調整。